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1231/13-14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號：CB2/PS/1/12

福利事務委員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

長期護理政策聯合小組委員會 第十一次會議紀要

日期：2013年12月16日(星期一)
時間：上午8時30分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2

出席委員：張超雄議員(主席)
鄧家彪議員(副主席)
梁耀忠議員
譚耀宗議員, GBS, JP
李國麟議員, SBS, JP, PhD, RN
湯家驊議員, SC
張國柱議員
梁國雄議員
潘兆平議員, BBS, MH

缺席委員：黃毓民議員
黃碧雲議員

列席議員：鍾國斌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議程第I項

勞工及福利局
康復專員
蕭偉強先生, JP

食物及衛生局
首席助理秘書長(衛生)3
張誼女士

醫院管理局
總行政經理(綜合護理計劃)
鍾健禮醫生

社會福利署
助理署長(康復及醫務社會服務)
方啓良先生

衛生署
高級牙科醫生(行政)
許美賢醫生

應邀出席者 : 議程第I項

葉其綦先生

樂恩家長會

秘書
梁盈慧女士

香港盲人輔導會朝陽中心暨宿舍

院長
李寶玲女士

香港唐氏綜合症協會

徐菊敏女士

香港弱智人士家長聯會

主席
招莫慧英女士

聖雅各福群會復康服務會員家屬聯會

章麗小姐

何淑嫻小姐

智障人士老齡化關注組

胡盛財先生

譚歡容女士

趙健良先生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2)4
徐偉誠先生

列席職員 : 議會秘書(2)4
黎佩明小姐

議會事務助理(2)4
邵佩妍小姐

經辦人／部門

I. 智障人士的老齡化問題

[立法會CB(2)493/13-14(01)至(03)號文件]

聯合小組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

2. 聯合小組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 ——

政府當局

(a) 過去5年獲香港醫務委員會批准從海外招聘的醫生人數(按所屬專科列明有關數字)，以便委員清楚了解智障人士精神科服務的人手供應情況；及

(b) 各項日間訓練資助服務(包括展能中心、庇護工場／綜合職業康復服務中心、職業康復延展計劃及延展照顧計劃)的單位成本。

II. 下次會議討論事項

[立法會CB(2)272/13-14號文件]

3. 主席表示，聯合小組委員會將會在定於2014年1月14日舉行的下次會議上討論"長者綜合家居照顧服務"的議項。

III. 其他事項

4.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10時40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4年4月2日

長期護理政策聯合小組委員會
第十一次會議過程

日期：2013年12月16日(星期一)

時間：上午8時30分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2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i>議程第I項 —— 智障人士的老齡化問題</i>			
000250 - 002211	主席 政府當局	致序辭 政府當局闡述為智障人士提供的支援，以及因應智障人士老齡化而推行的措施。 [立法會CB(2)493/13-14(01)號文件]	
002212 - 002754	葉其綦先生 主席	陳述意見 —— (a) 政府當局應成立智障人士服務工作小組，就政府為智障人士的福利而制訂的政策提供意見； (b) 鑒於香港人口不斷老化，政府當局應加強對智障人士的支援服務，因為智障人士日漸年邁的父母已無法再照顧他們；及 (c) 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應如在2003年之前的做法，向嚴重、中度及輕度智障人士提供精神科外展服務。	
002755 - 003110	樂恩家長會 主席	陳述意見 [立法會CB(2)493/13-14(03)號文件] (a) 鑒於智障人士早在四、五十歲便出現種種問題，政府當局應重新界定他們合資格申請長者服務的年齡限制； (b) 政府當局應成立工作小組，專責監察為智障人士提供的服務；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c) 應發放照顧者津貼，以紓緩有智障人士的家庭的經濟負擔；及</p> <p>(d) 應恢復向輕度及中度智障人士提供精神科外展服務。</p>	
003111 - 003430	香港盲人輔導會朝陽中心暨宿舍主席	<p>陳述意見 [立法會CB(2)550/13-14(03)號文件]</p> <p>促請政府當局 ——</p> <p>(a) 小欖醫院提供的智障精神科外展服務多年來一直沒有擴展，有關的外展服務亦應如2003年之前般，涵蓋中度及輕度智障人士；及</p> <p>(b) 檢討中度弱智人士宿舍、輔助宿舍、展能中心及庇護工場的人手要求，尤其是護士及保健員的招聘事宜。</p>	
003431 - 003741	香港唐氏綜合症協會主席	<p>陳述意見 ——</p> <p>(a) 鑒於很多殘疾人士(包括唐氏綜合症患者)很早期便出現身體機能及智力衰退等問題，當局不應把長者硬性界定為年滿65歲或以上的人士；</p> <p>(b) 應容許以小組形式申請資助安老宿位，以滿足智障人士及他們日漸年邁的父母的特別需要；</p> <p>(c) 應加強為唐氏綜合症患者提供的到戶支援服務，以顧及那些沒有入住院舍的患者；及</p> <p>(d) 政府應為唐氏綜合症患者開設多些門診診所，以應付社區的服務需求。</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3742 - 004124	香港弱智人士家長聯會主席	<p>陳述意見 —— [立法會CB(2)550/13-14(01)號文件]</p> <p>(a)不應對在庇護工場工作的智障人士設定退休年齡；</p> <p>(b)應在宿舍裝修期間為智障人士提供臨時住宿；及</p> <p>(c)應容許智障人士及他們日漸年邁的父母以小組方式申請院舍宿位，以滿足他們與配偶及家人入住同一安老院舍的意願。</p>	
004125 - 005103	智障人士老齡化關注組 譚歡容女士 趙健良先生 主席	<p>陳述意見／查詢如下 —— [立法會CB(2)550/13-14(02)號文件]</p> <p>(a) 政府當局為推展由社會福利署(下稱"社署")成立的康復服務使用者老齡化工作小組所提建議而採取的措施過於零碎。政府當局應就制訂優化康復計劃多作努力，並提供足夠的撥款支援，以切合日漸年邁的服務使用者的真正需要；</p> <p>(b) 長者社區照顧服務券試驗計劃可推展至智障人士，讓他們可獲資助接受各類支援服務，包括接種流感疫苗；</p> <p>(c) 考慮到智障人士很早便出現老齡化徵狀，政府當局應否修訂長者定義的年齡元素；及</p> <p>(d) 政府當局應檢討所提供的短期住宿照顧服務及社區照顧服務，以應付智障人士在四、五十歲時其日漸年邁的父母已無法再在家中全職照顧他們的困難。</p>	
005104 - 010703	主席 政府當局	主席總結各團體就下述事宜提出的關注／查詢 ——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a) 政府當局檢視年邁智障人士的服務需要的詳細計劃及時間表；</p> <p>(b) 會否推展具體的長遠計劃，以應付日漸年邁的服務使用者的訓練及康復需要；</p> <p>(c) 如何改善及解決非政府機構在聘請護理員(尤其是保健員)方面所遇到的人手短缺問題及困難；及</p> <p>(d) 有何計劃如2003年之前般，恢復向中度及輕度智障人士提供智障精神科外展服務。</p> <p>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 ——</p> <p>(a) 勞工及福利局轄下的康復諮詢委員會(下稱"康諮會")已成立智障人士老齡化工作小組，就相關政策向政府當局提供意見。工作小組由智障人士的父母及社福和醫療界的專家組成，負責提出長、中及短期的建議；</p> <p>(b) 工作小組近日成立了康復服務專責小組，負責深入研究各項相關議題及制訂具體建議。就此，專責小組會向康復服務使用者進行調查，以取得年長智障人士及其身體機能等相關數據，以期制訂改善服務的具體建議及中、長期計劃。研究工作將於2014年上半年度展開；</p> <p>(c) 專責小組亦會因應服務使用者的老化趨勢，與有關的非政府機構合力探討智障人士日間服務的發展方向，並於適當時候考慮透過獎券基金撥款資助推出試行計劃的可行性；</p> <p>(d) 當局會增加短期住宿及日間暫託服務名額，並會繼續加強以家居為本的支援服務，以應付智障人士的不同需要；及</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e) 鑒於人手短缺，現時精神科外展服務主要提供予嚴重智障人士。為加強為智障人士提供精神科服務，醫管局在新界西、九龍西及港島西聯網為智障人士安排精神科專科門診服務的專用覆診時段，並計劃於2014年把此等服務推展至其他聯網。	
010704 - 011547	梁國雄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p>梁國雄議員認為，政府當局應編配足夠資源，並就有關措施作出長遠規劃，以應付殘疾人士的需要。</p> <p>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鑒於殘疾人士老齡化問題，當局一直有為殘疾人士的福祉增加撥款；過去數年，這方面的額外經常撥款高達1億2,000萬元。康諮會轄下的工作小組正致力定出可行的計劃及措施。</p>	
011548 - 012449	潘兆平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p>潘兆平議員查詢如下 ——</p> <p>(a) 康諮會轄下的工作小組提出具體的長、中及短期措施的時間表；</p> <p>(b) 增加經常撥款會否有助紓緩提供智障人士服務的前線護理員及醫生的人手短缺問題；及</p> <p>(c) 醫管局為智障人士成立精神科診所的進一步詳情。</p> <p>政府當局答稱，康諮會轄下的工作小組會就智障人士住宿及社區支援服務的未來路向，以及可行的即時改善措施提供意見，詳情如下 ——</p> <p>(a) 會因應服務使用者概況的調查結果定出未來路向，研究工作將於2014年上半年度由康復服務專責小組進行；</p> <p>(b) 當局已推出優化計劃，以應付現有日間訓練服務日漸年邁的服務使用者的訓練需要；</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c) 現時，新界西、九龍西及港島西等聯網為智障殘疾人士設有精神科專科門診服務的專用覆診時段。為回應照顧者加強有關服務的關注，醫管局的目標是於2014年上半年度把此項專用覆診時段服務推展至其他聯網；及</p> <p>(d) 醫管局正面對醫生人手短缺問題。鑒於醫管局內不同專科及分科正爭聘醫生以應付各自的服務需求，情況更見複雜。倘要解決專責為智障人士提供服務的隊伍的人手問題，將取決於醫生的整體供應，但亦須視乎個別精神科醫生的個人意願而定。</p> <p>主席申報利益，表示他的女兒是此等服務的使用者。</p> <p>主席認為，醫生嚴重短缺會影響病人覆診的一致性。</p>	
012450 - 013440	鍾國斌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p>鍾國斌議員查詢如下 ——</p> <p>(a) 智障人士服務不足是否因缺乏撥款支援所致；</p> <p>(b) 政府當局會否考慮透過津助邀請私營服務機構提供相關服務；及</p> <p>(c) 鑒於精神科醫生人手短缺，政府當局會否考慮僱用海外醫生，以加強人手支援。</p> <p>政府當局回應如下 ——</p> <p>(a) 因應智障人士老化趨勢，康諮會轄下的工作小組的主要任務是就提供智障人士服務制訂長遠策略。工作小組會制訂長、中及短期措施，並參照康諮會轄下的工作小組進行有關服務使用者概況的調查結果，以及政府統計處將於2014年年底完成有關香港殘疾人士統計的報告，加強現有的服務；及</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b) 海外受訓的醫生必須通過香港醫務委員會舉辦的執業資格試，才可在港註冊執業。醫管局亦嘗試聘用獲香港醫務委員會批准有限度註冊的海外醫生。食物及衛生局會於2014年年底前完成有關醫護專業人手供應的檢討，政府當局會根據檢討結果更準確地推算所需的人手，以應付人口老化所帶來的挑戰。</p> <p>主席要求，為利便委員清楚了解智障精神科服務的人手供應情況，政府當局應提供過去5年獲香港醫務委員會批准從海外招聘的醫生人數，並按所屬專科列明有關數字。</p>	<p>政府當局</p> <p>政府當局</p>
013441 - 014529	副主席 政府當局 主席	<p>副主席的意見／查詢如下 ——</p> <p>(a) 鑒於社會文化差異，從海外招聘精神科醫生，未必是可取的方案；</p> <p>(b) 政府當局會否就其服務設定具體目標，以應付智障人士老齡化問題；及</p> <p>(c) 鑒於智障人士早在四、五十歲便開始出現老化徵狀，政府當局會否考慮團體的要求，把現時65歲才合資格申請資助安老服務的年齡限制降低。</p> <p>政府當局答稱 ——</p> <p>(a) 康諮會轄下的工作小組的目標是於兩年內發表有關為年邁智障人士提供服務的未來路向的報告；</p> <p>(b) 與此同時，工作小組會就可行的改善措施向政府當局提出建議；若措施證實可行及適當，將會予以推展。就此，專責小組正積極就使用者的概況進行調查，並與有關的非政府機構考慮以新的服務模式提供日間服務；及</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c) 工作小組一直審慎研究可否訂立年齡基準，以界定何謂智障長者，但察悉國際間在這方面尚未達成共識。工作小組認為，所需的護理和支援應主要以個別智障人士的身體機能為依據。</p> <p>主席認為 ——</p> <p>(a) 現時的長期護理服務過於零碎，沒有必要地把服務分為"長者"及"殘疾人士"兩類，這與不分年齡限制的國際趨勢背道而馳；及</p> <p>(b) 政府當局應就其長期護理政策進行全面檢討，以期按受助人的需要而非年齡提供服務。</p>	
014530 - 015631	張國柱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p>張國柱議員認為 ——</p> <p>(a) 鑒於智障人士很早便出現老齡化徵狀，當局有迫切需要檢討長期護理服務的年齡要求；</p> <p>(b) 政府當局在擬定服務模式方面應擔當主導角色，因應日漸年邁的使用者的需要，改革現有的職業康復服務。當局應指導受資助的非政府機構妥善編配撥款及人手供應，以發展其服務，藉此提高成本效益；及</p> <p>(c) 社署就康復服務使用者老齡化編製的使用者概況的統計資料，應公開讓市民閱覽，而服務使用者應獲邀加入專責小組。</p> <p>政府當局答稱 ——</p> <p>(a) 康諮會轄下的工作小組擬進行有關使用者概況的調查結果，會對年齡、醫療背景及身體機能之間的關係起啟示作用；及</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b)專責小組由非政府機構及家長組織組成，對服務使用者的需要 有透徹的了解。</p> <p>主席認為，康諮會應提供更多渠道，蒐集使用者及市民大眾對有關智障人士老齡化問題的事宜的意見。</p>	
015632 - 020203	<p>聖雅各福群會 復康服務會 員家屬聯會 政府當局 智障人士老齡 化關注組 主席</p>	<p>聖雅各福群會復康服務會員家屬聯會認為 ——</p> <p>(a)在展能中心或庇護工場工作(而非入住宿舍)的智障人士亦應有權免費接種流感疫苗；</p> <p>(b)智障精神科外展服務應予加強；及</p> <p>(c)應增加展能中心的人手。</p> <p>政府當局答稱，經參考科學研究結果，當局現時為高危人士(包括兒童及長者)接種流感疫苗。</p> <p>主席申報利益，表示他的女兒在聖雅各福群會轄下的展能中心接受服務。</p> <p>主席提出意見和要求，認為政府當局應檢討流感疫苗的接種安排，不應只為入住宿舍的智障人士接種疫苗，而應將其推展至並非留宿於展能中心及庇護工場的智障人士。</p> <p>智障人士老齡化關注組認為 ——</p> <p>(a)為入住宿舍的智障人士而不為在庇護工場工作的智障人士接種流感疫苗，有欠公平；及</p> <p>(b)政府當局應盡快就提供長期護理服務的年齡限制進行檢討。</p> <p>會議延長10分鐘。</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20204 - 020740	香港盲人輔導會朝陽中心暨宿舍 政府當局	<p>香港盲人輔導會朝陽中心暨宿舍提出意見／查詢如下 ——</p> <p>(a) 應擬定即時措施，以應付中度弱智人士宿舍、庇護工場及輔助宿舍所面對的人手短缺問題；</p> <p>(b) 鑒於政府所資助的名額有限，部分非政府機構對營運延展康復計劃有所猶豫；</p> <p>(c) 查詢現時職業康復延展計劃及延展照顧計劃的服務名額，以及參與此等計劃的非政府機構的數目；</p> <p>(d) 精神科服務應涵蓋自閉症患者，並應多作努力，加強診症人手及配藥的質素控制；及</p> <p>(e) 應不設年齡限制，為有真正需要的人士提供長期護理服務。</p> <p>政府當局答稱 ——</p> <p>(a) 在2005年開始營運服務時，職業康復延展計劃的人員編制為每15個宿位須聘請0.5名登記護士、1名病房服務員及0.5名計劃助理，而延展照顧計劃的人員編制則為每10個宿位須聘請0.5名職業治療師或物理治療師及1.5名健康服務助理。在2010年，嚴重弱智人士宿舍每50個宿位獲編配1名職業治療師／物理治療師，而中度弱智人士宿舍每50個宿位則獲編配1.5名保健員。自2013年11月起，當局已增加上述服務的人手；及</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b)11間非政府機構負責營運13項 延展照顧計劃，提供130個服務 名額；另有9間非政府機構負責 營運13項職業康復延展計劃， 提供195個服務名額。	
020741 - 021315	主席	<p>主席提出要求／意見如下 ——</p> <p>(a) 現時為應付日漸年邁的服務 使用者的訓練需要而推行的 措施，僅屬應急計劃，對於應付 他們真正的職業康復需要，並不 符合成本效益；</p> <p>(b) 為作出更好的規劃及資源 管理，政府當局應提供資助日間 訓練服務(包括展能中心、庇護 工場／綜合職業康復服務 中心、職業康復延展計劃及延展 照顧計劃)的單位成本；</p> <p>(c) 政府當局亦應考慮增加撥款， 吸引更多海外精神科醫生來港 提供精神科外展服務，以便應付 專為智障人士提供服務的精神 科醫生人手短缺問題；及</p> <p>(d) 智障人士牙科服務先導計劃的 受助對象會否推展至嚴重智障 人士；及會否為入住院舍的智障 人士提供外展服務。</p> <p>政府當局就(d)項查詢答稱，該先導 計劃於2013年8月推出，提供服務予 正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的中度智 障人士。政府當局會考慮在4年試行 期完結後擴大其服務範圍的可行性。</p> <p>主席總結時表示，政府當局應回應各 委員及團體對智障人士老齡化問題 的關注，並定出可行措施，以應付 院舍及展能中心不足和人手短缺 (尤其是精神科醫生及前線護理員) 的問題。</p>	政府當局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議程第II項 —— 下次會議討論事項			
021316 - 021328	主席	下次會議討論事項 結語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4年4月2日